



敬啟者：

學校旅行

為鬆弛學生之學習情緒及加強學生群育發展，本校特舉辦旅行日，詳情如下：

- (一) 級 別：中一及中二級
- (二) 目的地：康樂及文化事務署「西貢戶外康樂中心」
- (三) 日期：二零一七年十月廿六日(星期四)
- (四) 交通工具：旅遊巴士
- (五) 集合時間及地點：上午八時四十五分於本校集合
- (六) 解散時間及地點：約下午三時正於本校解散
- (七) 費用：港幣四十元正(包括車費及午膳)

此次旅行為本校重要課外活動，所有同學必須參與。敬希鼓勵 貴子弟踴躍參加，並請填妥下列回條及連同費用，於十月廿五日或以前交回班主任，以便辦理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樂道中學校長

謹啟

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

✂.....

函件編號：045A/17-18

敬覆者：

學校旅行

本人為\_\_\_\_\_班學生\_\_\_\_\_ ( )之家長，現已知悉 貴校來函有關旅行日之事宜。

此覆

樂道中學校長

家長姓名：\_\_\_\_\_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二零一七年十月 日